

**亳州市谯城区政协 2019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  
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2019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  
算表**

单位：万元

项 目	预 算 数	决 算 数
合 计	3	1.75
因公出国（境）费	0	0
公务接待费	3	1.75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0	0
其中：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	0
公务用车购置费	0	0

**二、2019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  
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亳州市谯城区政协 2019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算为 3 万元，支出决算为 1.75 万元，完成预算的 58.3%，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经费使用贯彻党中央“八项规定”和省委省政府 30 条要求，严格执行

《党政机关厉行节约反对浪费条例》、《亳州市市直机关公务接待管理暂行办法》（财公[2013]132号）相关规定。为全面反映“三公”经费支出，本次公布的“三公”经费决算为部门汇总数，包含局本级和局属单位。

##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亳州市谯城区政协2019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0万元，占0%；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1.75万元，占58.3%；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0万元，占0%。具体情况如下：

1.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0万元，与2019年度预算相比持平，持平原因是2019年谯城区政协没有安排此项经费。2019年亳州市谯城区政协因公出国（境）团组0次，累计出国（境）0人次。该项经费根据省外办批准的因公临时出国（境）计划，按照规定标准安排。经费使用严格按照亳州市财政局、亳州市外事办公室关于转发《安徽省省直党政机关因公临时出国经费管理办法》通知（财行〔2014〕104号）、亳州市财政局《关于印发安徽省省直党政机关因公短期出国培训费用管理办法》通知（财公〔2015〕303号）、《安徽省省直党政机关因公短期出国培训费用管理办法》（财行〔2014〕527号）等相关规定执行。

2. 公务接待费支出1.75万元，与2019年度预算相比，

减少 1.25 万元，下降 58.3%，下降的原因是经费使用贯彻党中央“八项规定”和省委省政府 30 条要求，严格执行《党政机关厉行节约反对浪费条例》、《亳州市市直机关公务接待管理暂行办法》（财公[2013]132 号）相关规定。2019 年亳州市谯城区政协国内公务接待共 35 批次（其中外事接待 0 批次），320 人次（其中外事接待 0 人次）。主要是用于周边县市政协兄弟单位互相交流工作经验和招商引资。

**3.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0 万元**，与 2019 年度预算相比持平，持平的原因是 2019 年没有安排公务用车购置费，也没有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包括车辆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亳州市谯城区政协机关及所属单位开支财政拨款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0 辆。

联系电话：0558-5532076  
邮箱：谯城区政协政务公开电子邮箱：ZX5522031@163.COM